

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2月3日收到公司第三大股东杜佳林先生通知，杜佳林将其持有本公司的14,000,000股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本次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2月3日，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5月4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，杜佳林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36,299,97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.94%；其中累计已质押股份36,299,9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.94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4日